

95首繞口令：鍛煉你和孩子的普通話（連載二）

- 16. 白果樹——我從伯伯門前過，看見伯伯門前種着白果樹，白果樹上站着百十個白斑鳩，我就揀了百十個白石頭，打那百十個白斑鳩。
- 17. 好孩子——張家有個小英子，王家有個小柱子。張家的小英子，自己穿衣洗襪子，天天掃地擦桌子，王家的小柱子，撿到一只皮夾子，還給後院大嬸子。小英子，小柱子，他們都是好孩子。
- 18. 送花——華華有兩朵紅花，紅紅有兩朵黃花，華華想要黃花，紅紅想要紅花，華華送給紅紅一朵紅花，紅紅送給華華一朵黃花。
- 19. 皮鞋、蒲鞋——一只皮鞋，一只蒲鞋，皮鞋補蒲鞋，蒲鞋補皮鞋，皮鞋、蒲鞋、蒲鞋、皮鞋……
- 20. 貓鼻子——白貓黑鼻子，黑貓白鼻子；黑貓的白鼻子，碰破了白貓黑鼻子，白貓的黑鼻子破了，剝了秕谷殼兒補鼻子；黑貓的白鼻子不破，不剝秕谷殼兒補鼻子。
- 21. 羊和狼——東邊來了一只小山羊，西邊來了一只大灰狼，一起走到小橋上，小山羊不讓大灰狼，大灰狼不讓小山羊，小山羊叫大灰狼讓小山羊，大灰狼叫小山羊讓大灰狼，羊不讓狼，狼不讓羊，撲通一起掉到河中央。
- 22. 盆和瓶——桌上放個盆，盆里有個瓶，砰砰啷啷，啷啷砰砰，不知是瓶碰盆，還是盆碰瓶。
- 23. 荷花和蛤蟆——一朵粉紅大荷花，趴着一只活蛤蟆，八朵粉紅大荷花，趴着八只活蛤蟆。
- 24. 畫獅子——有個好孩子，拿張圖畫紙，來到石院子，學畫石獅子。一天來畫一次石獅子，十天來畫十次石獅子。次次畫石獅子，天天畫石獅子，死獅子畫成了“活獅子”。
- 25. 小花貓——小花貓愛畫畫，先畫一朵臘梅花，又畫一個小喇叭，帶着臘梅花，吹着小喇叭，回家去見媽媽，媽媽見了笑哈哈。
- 26. 造房子——撿顆小石子，在地上畫個方格子，畫好了格子造房子，畫個大方格子造個大房子，畫個小方格子造個小房子，樓上的房子分給鴿子，樓下的房子分給小兔子。
- 27. 毛毛和貓貓——毛毛有一頂紅帽，貓貓有一身灰毛。毛毛要貓貓的灰毛，貓貓要毛毛的紅帽，毛毛把紅帽交給貓貓，貓貓給毛毛幾根灰毛。
- 28. 斗放豆——黑豆放在黑斗里，黑斗里邊放黑豆，黑豆放黑斗，黑斗放黑豆，不知黑豆放黑斗，還是黑斗放黑豆。
- 29. 癩子——北邊來了一個癩子，背着一捆槲子。南邊來了一個癩子，背着一筐茄子。背槲子的癩子打了背茄子的癩子一槲子。背茄子的癩子打了背槲子的癩子一茄子。
- 30. 天上七顆星——天上七顆星，地上七塊冰，台上七盞燈，樹上七只鶯，牆上七枚釘。吭啍吭啍拔脫七枚釘。喔噓喔噓趕走七只鶯。乒乒乓乓踏壞七塊冰。一陣風來吹來七盞燈。一片烏雲遮掉七顆星。
- 31. 花和瓜——瓜藤開花像喇叭，娃娃愛花不去掐。瓜藤開花瓜結花，沒花就沒瓜。吃瓜要愛花，娃娃愛花也愛瓜。

那時的事



第二家挨抄的是理髮館的老田。沒抄出東西來。他老婆帶着孩子來了，抱一個，領兩個。她告訴紅衛兵，老田養了個小妖精，錢物都在那裏，那裏還藏着大煙土。還說那個小妖精住在碼頭，她可以帶路去揪。

那天夜里下大雨，我聽見里屋父母小聲說話。母親說：“等老大回來再說，他稀罕。”父親說：“扔，等不得。”一大早，看父親打着雨傘，拎着大尿桶，往公用廁所那兒去。

過了多年，我才敢問父親這事。父親說：“就是一台小日本的留聲機，隔壁日本人岩源借咱家半袋大米，還不上，1948年遣返，就拿這個東西抵了。不扔干什么？那個關節眼，別說是日本貨，就是祖宗也得扔。”

表態

薛老師教音樂，拉風琴。她教我們唱新歌，是《豐收的歌兒飛滿山》。

“蘋果熟了紅艷艷，一籃一籃沉甸甸。紅小兵摘果臉帶笑，豐收的歌兒飛滿山……”

老師問：“哪一句寫得最好呢？”

我舉手說：“‘蘋果熟了紅艷艷，一籃一籃沉甸甸’最好。”

老師問：“為什麼呢？”

我說：“像真的一樣。”

老師問：“像真的一樣就好嗎？”

我說：“我喜歡真的。”

老師擰下我的頭，再尋找舉手的。

我前排的女同學梅衛星高舉起手。她說：“‘紅小兵摘果臉帶笑，豐收的歌兒飛滿山’是最好的。”

老師笑了，問：“為什麼呢？”

梅衛星說：“因為‘紅小兵摘果臉帶笑’是主題。”

老師摸摸梅衛星的頭，問全班：“梅衛星同學回答得好不好啊？”

大家大聲喊：“好！”

我沒喊。

老師走到我跟前，說我：“怎麼不表態呢？”

我低頭。老師動員我表個態，我想不出話來。老師跟全班說：“來，咱們一齊鼓掌，歡迎王陸同學表個態，好嗎？”

放學鈴響，各班都在高唱《大海航行靠舵手》。老師臉有些變，說：“你不表態，同學們怎麼能放學。‘一切行動聽指揮’，是不是？‘沒有正確的政治觀點，就等於沒有靈魂’，是不是？看看同學們，大家是在怎樣期待你。”

全班同學向我起哄。梅衛星扭過身來，突然向我臉上吐了一口唾沫。

我站起來，擰過她的小辮，把她的臉摀在桌子上，朝她的眼睛吐口水，口水不夠，又把墨水倒在她的頭髮里。我背起書包往外走，薛老師拉住我，說：“你是紅小兵，怎麼欺負女同學？”

我說：“梅衛星的奶奶是大地主！”

梅衛星把眼淚擦到嘴上，跟老師說：“我家和我奶奶早劃清界限了，我比王陸更熱愛毛主席。”

薛老師不說話，擦黑板。就這麼放學了。

晚上，我一五一十學給母親聽。母親教我：“誰咬你手指頭，你就咬誰脖子。”

後來，音樂課換了別的教師。薛老師被挂上大牌子，挨個班走，流着淚說她是資本家的女兒，幫助她爹做了很多撲克，毒害了人民。

梅衛星一家隨着她奶奶一齊被押送到農村。我記得是敞篷大卡車，梅衛星不上車，奶奶去拉她，她狠狠地向奶奶臉上吐了一口唾沫，然後去揪奶奶的頭髮。

多少年過去了，《豐收的歌兒飛滿山》早沒人唱了，但我還能唱下來。我把這歌詞和樂譜發到網上，不走樣，不是希望後人再唱這樣的歌兒，而是希望後人能看到我和我們那時的習慣。

怎樣做一名合格的父親



要用心和孩子交流
在孩子成長的路上，我們作為父親的都要和孩子做一對非常好的朋友，兩個人最好是

無話不談，什麼都可以講，經常做些談心之類的家庭活動，不管是生活中，感情方面都可以和孩子溝通，這就要求我們用心和孩子交流，首先你要掌握孩子每個年齡段的內心世界。

按時參加孩子的家長會

孩子開家長會，或者學校的親子運動會，都需要自己的爸爸去參加，所以不管任何時候你有多忙，你的業務多麼重要你都要提前安排好時間去陪孩子，這樣不僅增添了你在孩子心目中的地位，更可以帶給孩子信心上的鼓勵，要是親子運動會上，老爸帶着孩子贏得了最後比賽的勝利，將會是一個奇妙的過程，這過程中你也可以更好的瞭

解你的兒子，不管是在學校還是在家，不管是性格還是習慣你都可以大致的瞭解，所以一定要按時誠心的出席孩子的家長會。

歡迎孩子的朋友來家里玩

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肯定會結交小學、初中、高中的朋友，有時候他會帶着小夥伴來家里做客，這時候你應該要好好的接待他們，不能用嚴厲的語氣跟他們溝通，而是要表現的十分完美，帥氣，這不僅可以增強你在他們同學心中的魅力，更能增添你的個人魅力，所以一定要熱情款待孩子的貴賓，並且少參與他們之間的談話，因為你的老觀念已經跟不上孩子啦。

不用自己的思維來左右孩子的成長

有的事情，有的想法往往我們總是在幫孩子做決定，但是新時代的孩子應該選擇自己做決定，這時候你可以給孩子參考意見，但是千萬別拿你的思想來掌握他的內心世界，孩子在不同階段內心的狀態總是發生變化的，所以你不能用自己的思維來左右孩子的成長，讓他自己做自己的主，任何時候都不會後悔。

在“美國可以燒國旗”這樣一個信息初次傳過大洋時，着實讓大家吃過一驚。燒國旗是很不尋常的一個舉動。

故事還得從頭講起。美國國旗並不是和憲法一起誕生的。這是個鬆散的聯邦制國家，傳統務實，對國旗之類的象徵性事物看得不是太重。所以，美國憲法文本從來沒變，美國國旗卻一直在變，很少有人說得上，何時才算是有了正式國旗。美國建國很久都沒有人認真去統一國旗，更談不上有人要燒國旗了。

國旗作為國家象徵在美國人心中的分量突然變重，是從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的。散在各“邦”的美國人通過這場戰爭，終於意識到他們是一個息息相關的整體，愛國熱情驟然高漲，這時也很難想象有人想要燒國旗。

燒國旗的契機出現在上世紀60年代。反越戰和南方黑人民權運動引發了一些過激行為，社會動蕩使美國人陷入巨大困惑，又適逢傳統價值觀念崩潰，終於有人以燒國旗這樣的異常舉動來表達憤怒。

1966年6月，黑人詹姆斯在密西西比州遭到槍擊。他是個名人，在南方種族隔離被打破時，他是第一個進入密西西比州立大學的黑人學生。

6月6日，紐約市一個叫斯特利特的黑人聽到詹姆斯受傷的消息，怒不可遏。他是得過勳章的二戰退伍軍人。這批老兵直至今日還是美國最愛國的一群人。斯特利特的抽屜里，整整齊齊疊着一面國旗，每逢節日他都在家門前懸掛。可是那天他取出國旗走到門外，一把抖開點上火，然後扔在地上，並激動地向圍觀人群講述自己的憤怒，結果他被一名巡警逮捕。

這是美國第一個抵達聯邦最高法院的燒國旗案件。顯然，當時大法官們面對這個史無前

例的案件也在思考。

1970年，美國大學校園的反越戰風潮如火燎原。肯特大學的學生在示威中和維持秩序的國民警衛隊發生衝突，混亂中有警衛隊隊員在緊張中開槍，導致4名學生喪生。消息傳出，全國震驚。在西雅圖，一個叫斯賓士的大學生心緒難平，決定有所表示。他用黑色膠帶在一面美國國旗上貼了一個源於印第安人裝飾的象徵和平的符號，然後把國旗倒掛着從自己的窗口伸了出去。

檢方引用“禁止不正當運用”的州法律條款，對斯賓士提出指控。該法禁止在國旗或州旗上面塗畫和裝置任何詞語、圖案、符號等。在法庭上斯賓士聲明，他的行為是為了抗議美國轟炸柬埔寨和肯特大學學生被害事件。他說：“現在有太多的殺戮，這不能代表美國。我認為國旗是代表美國的，我想讓人們知道，美國應該代表和平。”可是該法律涵蓋一切性質的“塗改”，對動機不作判斷，案情論事實定罪。

因此他被認定罪名成立，判處10天監禁緩期執行，罰款75美元。

在美國，對政府不滿的人很多，而且形形色色，但是真正要把怒火發泄到國旗上的人，卻極為罕見。

1989年，芝加哥有個學生辦了一個藝術展。美國人有個共識，就是藝術創作是言論自由中最自由的部分。藝術家可以作出一切聰明和惡劣的創作，不會有人干預。這次展覽中不僅有燒國旗以及國旗覆蓋棺木的照片，藝術家還向參觀者提出一個問題：什麼是展示美國國旗的恰當方式？參觀者可以留言。這時，一個“惡劣”的念頭冒了出來：主辦者在參觀者和留言本之間的地板上，平鋪了一面美國國旗。想留言嗎？你必須踏着國旗走過去，並站在國旗上。

本來是最沒人干涉的藝術展，卻引起軒然大嘩，可見大多數美國人是多麼熱愛國旗。兩個州議會相繼通過議案譴責這一展覽，有5000民衆集會抗議這個展覽，甚至連時任總統布什也出

火中的星條旗



來譴責這個展覽。1989年3月16日，美國參議院以97比0一致通過了對1968年聯邦《反褻瀆國旗法》的修正案，規定以後誰把國旗鋪在地上就是犯法。

在國會通過該法後僅幾小時，就有人在國會大廈前當眾燒了一面國旗，以示挑戰。原來極其罕見的燒國旗案，自此發案率大幅上升。這是處於少數的一派在有意挑戰司法。為了推翻一部法律，你只有以身試法，才能給最高法院一個裁定上訴案的機會。

我們看到，一個問題產生後，可能會經歷漫長的過程，涉及政府三個獨立分支和民衆的反復推敲。“燒國旗”猶如一個烙餅，不斷被翻來覆去地煎烤。在這個過程中，各種意見都在法庭和電視里反復討論，大眾和精英充分地進行交流。民衆在傾聽各種觀點之後，也從單純的感情沖動中清醒，開始更深層次的思考。這類討論和交流，是美國人逐步提陞他們國民素質的一個途徑。

1998年底，聯邦參議院終於決定，拒絕接受這個有關禁止褻瀆國旗的憲法修正案提案。

我們看到，美國其實很少有人燒國旗，一旦有人把怒火發在國旗頭上，他們的實際是政府的權威和社會的主流輿論。當這樣的權威和主流受到挑戰，就應該擁有一整套程序非常明確的制度來保證一個非主流觀念的提出、討論和驗證。在這樣的過程中，社會以最大的可能進入理性思考，不斷的思辨使他們得出一個又一個階段性的結論。其間可能是有反復的，可能在某個階段得不出正確結論，可是他們往前走的每一步，都是紮實的，社會就這樣慢慢進步。

其實，美國國旗“讓燒”了以後，就沒什麼人去燒國旗了。就像大家說的，在一個連國旗都“讓燒”的國家，你還燒它幹嗎呢？